资源与环境研究中心

基础化工行业研究　增持 (维持评级)　　行业点评

蒲强　　王明辉　　杨翼荥
分析师 SAC 执业编号：S1130516090001　　联系人　　联系人

千呼万唤，我国仅限出口农药登记恢复

事件

- 2020 年 6 月 8 号，农业农村部发布公告，恢复我国仅限农药产品出口登记申请。

评论

- 专供出口农药是指我国境内的农药生产企业生产的不在我国境内使用，专供出口至境外的农药。纵观历史，我国针对仅限出口农药政策可以分为三个阶段：（1）**2000 年-2007 年，出口农药备案登记阶段：**对于尚未在我国登记使用，但是具有出口需求的农药产品，实施“出口农药备案登记”（CHD 登记）制度，这解决了仅供出口产品办理“登记证明”的问题（2）**2007 年-2014 年，专供出口农药登记阶段：**由于 CHD 登记是一种出口备案登记，没有在我国进行过系统评价，不算正式登记，不能办理自由销售证明。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在 2007 年出台了《专供出口农药登记管理规定》（草案），开始实施专供出口农药登记政策。CHD 登记政策逐步被专供出口登记制度取代，一直持续到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不再续办。（3）**2014 年-2020 年，出口登记制度缺失阶段：**专供农药出口登记被取消，在这个阶段农药出口需要取得农药使用登记和农药生产登记。
- **在专供出口农药登记阶段，存在一系列问题，专供农药出口登记被取消后，给我国农药出口带来了一定影响。专供出口农药转内销问题：**专供出口登记政策运行期间存在不法企业专供出口的产品流入国内市场，扰乱了市场秩序，带来了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生态安全风险；**来自国际农化巨头的压力：**很多尚未在国内正式登记的新成分，得以通过专供出口登记的形式出口到国际市场。这种情况影响了原创型跨国公司的利益，国际农化巨头将这些情况不间断的反馈给我国的农药管理部门，要求对专供出口农药进行严格管理。
- **农药专供出口登记被取消不利于我国农药出口，削弱了我国农药企业在国际上的竞争力。**（1）提高企业农药出口成本：有些农药品种在国内属于新有效成分，为了生产并出口，企业需要开发全套的数据并完成国内使用的风险评估。按照新的登记要求，这样做的时间成本至少也要 4-5 年，费用投入则在 1000 万以上；（2）国外存在专供出口登记政策，在专利农药到期之后能够快速出口农药，而作为仿制农药大国，农药出口登记不利于我国农药企业在国际上竞争；（3）以前有专供出口登记的产品，到期后无法续展，也无法出口。这些产品都是已经在正常出口的产品，由于出口登记证到期无法续展，造成了后续无法出口的问题。
- **恢复出口登记有利于节约企业登记成本，缩短上市时间；同时将促进我国农药出口，缓解因疫情、贸易战给我国农药企业带来的困难。**根据农业农村部农药检定所 2 月份发布的农药进出口信息月度统计，2020 年 1 月-5 月，我国农药出口金额 29.5 亿美元，同比下滑 16.4%。我国农药出口金额重新恢复出口农药登记制度，将会对我国农药出口起到刺激和提振的作用，有利于稳定农药行业的外贸形势。

投资建议

- 长期来看，我国仅限农药出口登记申请的恢复，将对我国农药出口起到刺激和提振作用，农药板块有望充分受益。结合目前整体农药市场估值较低，我们建议关注以下公司：**扬农化工：**出口业务占比 62%，菊酯类龙头企业，长期受益于转基因作物的推广；**联化科技：**出口业务占比 64%，农化 CMO 龙头企业，医药中间体快速成长；**雅本化学：**出口业务占比 66%，农化 CMO 优质企业。

风险提示

农药企业因海外疫情影响物流不畅；全球农化需求不及预期；安全检查或影响企业开工率；汇率风险

公司投资评级的说明：

买入：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上涨幅度在 15%以上；
增持：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上涨幅度在 5%—15%；
中性：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变动幅度在 -5%—5%；
减持：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下跌幅度在 5%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的说明：

买入：预期未来 3—6 个月内该行业上涨幅度超过大盘在 15%以上；
增持：预期未来 3—6 个月内该行业上涨幅度超过大盘在 5%—15%；
中性：预期未来 3—6 个月内该行业变动幅度相对大盘在 -5%—5%；
减持：预期未来 3—6 个月内该行业下跌幅度超过大盘在 5%以上。

特别声明：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版权归“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所有，未经事先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对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制作任何形式的复制、转发、转载、引用、修改、仿制、刊发，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经过书面授权的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删节和修改。

本报告的产生基于国金证券及其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资料，但国金证券及其研究人员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对由于该等问题产生的一切责任，国金证券不作出任何担保。且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在不作事先通知的情况下，可能会随时调整。

本报告中的信息、意见等均仅供参考，不作为或被视为出售及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邀请或要约。客户应当考虑到国金证券存在可能影响本报告客观性的利益冲突，而不应视本报告为作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证券研究报告是用于服务具备专业知识的投资者和投资顾问的专业产品，使用时必须经专业人士进行解读。国金证券建议获取报告人员应考虑本报告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以及（若有必要）咨询独立投资顾问。报告本身、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意见也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国金证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国金证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反映编写分析员的不同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故本报告所载观点可能与其他类似研究报告的观点及市场实际情况不一致，且收件人亦不会因为收到本报告而成为国金证券的客户。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本报告仅供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中风险评级高于 C3 级（含 C3 级）的投资者使用；非国金证券 C3 级以上（含 C3 级）的投资者擅自使用国金证券研究报告进行投资，遭受任何损失，国金证券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此报告仅限于中国大陆使用。

上海

电话：021-60753903

传真：021-61038200

邮箱：researchsh@gjzq.com.cn

邮编：201204

地址：上海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7 楼

北京

电话：010-66216979

传真：010-66216793

邮箱：researchbj@gjzq.com.cn

邮编：100053

地址：中国北京西城区长椿街 3 号 4 层

深圳

电话：0755-83831378

传真：0755-83830558

邮箱：researchsz@gjzq.com.cn

邮编：518000

地址：中国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7GH